附件4

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2025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2025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5年度部门综合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2025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一、2025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六、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将其融入到日常教育教学工作中，确保学校教育活动的正确方向。

（二）不断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为全校师生创造一个优美、和谐、安全的学习和工作环境，为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

（三）依据相关规定，对学校的财务工作和项目建设进行严格管理，确保学校财务工作的规范、透明，合理核算和发放教职工工资，保障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同时做好学校项目建设的规划、实施和监督工作。

（四）严格按照小学义务教育课程计划，开齐课程、开足课时，认真开展教育教学管理工作，积极推进素质教育，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五）大力组织开展学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活动，以科学发展观和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为指导，关注学生的个性化需求，注重学生的全面发展，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研究和改革实践，不断探索创新教育教学方法和模式。

（六）高度重视学校的体卫艺工作，以体育卫生工作法规为依据，全面加强学校体卫工作管理制度，积极推进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实施，贯彻阳光体育活动方案，培养学生的体育兴趣和实践能力，保证学生每天一小时体育活动时间。同时，做好艺术教育的普及与提高工作，加强艺术教育教研和教师培训，提高课内外艺术教育活动质量，培养学生的艺术特长。此外，认真落实心理健康教育，设立心理咨询室，加强心理健康讲座，提高学生的心理健康水平。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健康教育成果，加强学校公共卫生体制建设，重视晨检和体检，提高学生常见病、传染病的预防矫治水平，确保学生饮食安全。

1. 机构设置

根据学校的主要职责和工作需要，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设置了以下内设机构：

（一）综合办公室：负责学校的综合协调、行政管理工作，包括文件收发、会议组织、接待来访、档案管理等日常事务，保障学校各项工作的顺利运转。

（二）教务处：主管学校的教学工作，负责教学计划的制定与实施、课程安排、教学质量监控、教师教学业务管理、学生学籍管理等工作，是学校教学工作的核心管理部门。

（三）政教处：负责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品德教育、行为规范管理、校园文化建设、班级管理、班主任队伍建设等工作，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促进学生的品德发展和身心健康成长。

（四）总务处：负责学校的后勤保障工作，包括学校的物资采购、资产管理、设施设备维护、校园环境建设、安全保卫等工作，为学校的教育教学活动提供有力的后勤支持。

（五）体卫艺工作部：组织开展学校的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负责制定和实施相关工作计划，组织体育活动和比赛、艺术活动和展览，加强卫生保健工作，开展健康教育，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六）教研室：负责学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工作，组织教师开展教学研究、课题研究、教学经验交流等活动，推动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科研能力。

（七）财务室：负责学校的财务管理工作，包括预算编制、经费核算、资金管理、财务报表编制等工作，保障学校财务工作的规范运行。

（八）心理咨询室：负责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工作，开展心理健康讲座、心理辅导、心理测评等活动，帮助学生解决心理问题，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发展。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区教育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该部分内容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5年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其中：

1. 收入预算3,320.73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20.73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万元；

5.事业收入\*\*万元；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万元；

7.上级补助收入\*\*万元；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万元；

9.其他收入\*\*万元；

10.上年结转\*\*万元。

（二）支出预算3,320.73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3,320.73万元；

2.项目支出\*\*\*万元。

支出预算中，政府采购支出\*\*万元，债务支出\*\*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万元。

2025年预算收入3,320.73万元，支出3,320.73万元，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

二、“三公”经费预算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支出安排\*\*万元，比上年度增加/减少\*\*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下降\*\*%。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万元，比2024年度增加/减少\*\*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下降\*\*%，主要原因是\*\*\*。

2.公务接待费\*\*万元，比2024年度增加/减少\*\*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下降\*\*%，主要原因是\*\*\*。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万元，比2024年度增加/减少\*\*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下降\*\*%。主要原因是\*\*（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万元，比2024年度增加/减少\*\*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下降\*\*%；公务用车运行费\*\*万元，比2024年度增加/减少\*\*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下降\*\*%。）。

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万元，比上预算增加/减少\*\*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下降\*\*%，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八项规定压缩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主要包括：办公费\*\*万元、印刷费\*\*万元、手续费\*\*万元、邮电费\*\*万元、差旅费\*\*万元、工会经费\*\*万元、会议费\*\*万元、培训费\*\*万元、福利费\*\*元。

四、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万元，政府购买服务预算\*\*万元。分项目如下：

1.

2.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盘锦市辽河油田幸福小学固定资产中共有车辆\*\*辆（一般公务用车\*\*辆，其他用车\*\*辆），价值\*\*\*元。

六、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盘锦\*\*\*局2025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个，涉及资金\*\*\*万元，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指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

　　6.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7.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外的收入。

　　8.“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卫生健康类（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类（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